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8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独立董事3人,实到独立董事3人,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李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独立董事认真审核相关材料,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就有关问题向其他董事进行了询问,并就该关联交易的公平合理性作了认真审核,我们依据各自认为已经获得的足够的信息及我们的专业知识,对该关联交易作出独立判断。我们认为该关联交易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商业惯例,公司关联交易客观、公元、公开的原则,交易条件公平、合理,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关联交易合同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国内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审批程序,未损害公司及其他

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以上议案,并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年10月28日